阿克苏地区柯坪县疾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公众参与说明书

柯坪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二〇二一年十月

目　录

1 概述.....1
1.1 编制依据.....1
1.2 公众参与的目的.....1
1.3 实施情况简述.....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3
2.2 公开方式.....5
2.3 公众意见情况.....6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7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7
3.2 公示方式.....9
3.3 查阅情况.....15
3.4 公众意见情况.....15
4 报批前公开情况（第三次）.....15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15
4.2 公开方式.....15
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16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16
7 其他.....16
8 诚信承诺.....16

1 概述

1.1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7 月 16 日修订)；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2 号)。

1.2 公众参与的目的

本项目有利于促进区域环境改善，改善人居环境，但同时可能会带来一定的环境影响。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等文件规定，开展本次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广泛听取、吸收、借鉴各部门、各行业、各方面专家的意见和建议，使环境影响评价更加民主化、公开化，让与本项目有直接或间接关系的广大民众参与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并提出自己的意见和看法，弥补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遗漏和疏忽，制定出严格的环境监管措施与实施计划，达到评价工作的客观与完善。使公众充分理解建设项目的重要意义，进而有利于发挥项目综合长远的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1.3 实施情况简述

本单位（柯坪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是本次公众参与的实施主体。评价单位（乌鲁木齐亨源祥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是本次公众参与的配合单位。本单位负责牵头实施公众参与公众、公示工程与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等相关工作。评价单位负责对工程区及周围区域环境状况进行调查，分析工程建设带来的影响，研究并提出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将相关内容反馈在环境影响评价公开信息以及环境影响报告中。

1) 2021 年 8 月，本单位正式委托乌鲁木齐亨源祥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柯坪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阿克苏地区柯坪县疾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2) 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2021年8月23日），通过网络平台，公开工程的基本信息和环评单位信息等。

3)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通过网络平台（2021年9月12日）、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阿克苏日报》（2021年09月18日和09月24日）、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等方式进行公示。征求公众意见。

4) 环境影响报告书送审前，在网络平台进行全文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1 年 8 月 23 日，本单位公开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为：

阿克苏地区柯坪县疾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选址、建设、运营全过程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相关信息和审批后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信息公开的主体；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公众参与的过程中，应当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建设单位对所发布的公示信息内容负全责并承担法律责任。

我单位于2021 年 8 月 20 日委托乌鲁木齐亨源祥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承担了“阿克苏地区柯坪县疾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中的相关规定，现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公示材料如下：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阿克苏地区柯坪县疾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柯坪县团结路 11 号疾控中心院内空地（疾控楼西侧）。项目区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79°2′57.080″， 北纬 40°29′52.343″。

建设内容：项目总占地面积 3115.38 ㎡，本次新建疾控中心实验综合楼一栋，地上三层，框架结构，总建筑面积 2000 平方米，一楼为常规实验室；二楼为微生物实验室；三楼为 PCR 实验室。

建设投资：总投资 1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中央预算内专项资金。

二、项目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柯坪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联系人：邓丹

电话：15109979013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乌鲁木齐亨源祥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任志强

电话：15214826406

电子邮箱：517381147@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gs/284162/index.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公众参与本着知情、真实、平等、广泛、主动的原则，采用公开发布工程信息收集公众意见及建议，公众可点击本文中链接获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填写后可通过书信、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提出您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和实施后有关的环保意见和建议。

柯坪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 8 月 23 日

符合性分析：

本单位于2021年8月委托乌鲁木齐亨源祥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柯坪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阿克苏地区柯坪县疾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于2021年8月23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公开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单位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进行了网络公示，公开的网络平台为建设项目环保产业相关并易于接触的权威网站，载体选取符合要求。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示时间：

2021年8月23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示网址：

http://www.xjhbcy.cn/blog/article/7970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示截图：



图 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上公示截图

2.2.2 其他

首次公示仅进行了网上公示。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主要内容：

2021 年 09 月 13 日，本单位公示了柯坪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阿克苏地区柯坪县疾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开的主要内容为：

阿克苏地区柯坪县疾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

2021 年 8 月，我单位委托乌鲁木齐亨源祥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承担阿克苏地区柯坪县疾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为维护社会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提高环保措施的合理性和有效性，现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中的规定，现对该项目进行信息公开，征求广大公众的意见和建议。目前，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对该项目进行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征求公众对本工程在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公示材料如下：公开信息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连接：

https://share.weiyun.com/St6psckb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联系人：胡堡垒

电子邮箱：hbl0617@qq.com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影响区内的单位、个人及关心本项目建设的人员，具体公众范围为新和县。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至建设单位邮箱，或以电话等形式对工程建设、环境影响及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1）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柯坪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　　址：柯坪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联系人：邓丹

电话：15109979013

（2）环评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乌鲁木齐亨源祥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司

通讯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西八家户路 768 号博雅文轩 G3-304

联 系 人：胡堡垒

联系电话：13999257617

电子邮箱：hbl0617@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起止时间：自公布之日起，10 个工作日截止。

柯坪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 9 月 13 日

公示时限：

自公示之日起不少于十个工作日，2021 年 09 月 13 日~2021 年 09 月 27 日。

符合性分析：

本征求意见稿主要内容均已完善，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征求意见稿应是主要内容基本完成的环境影响报告书）。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我单位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进行了网络公示，公开的网络平台为建设项目环保产业相关并易于接触的权威网站，载体选取符合要求。

征求意见稿信息网络公开时间：2021 年 09 月 13 日

征求意见稿信息网络公开网址：

http://www.xjhbcy.cn/blog/article/8076

征求意见稿信息网络公开截图：



图 3-1　征求意见稿信息网络公开截图

3.2.2 报纸

本单位于 2021 年 09 月 18 日和 2021 年 09 月 24 日在《阿克苏日报》进行了征求

意见稿相关信息的报纸公示，公开的报纸为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载体选取符合要求。

征求意见稿信息报纸公开名称：阿克苏日报

征求意见稿信息报纸公开日期：2021 年 09 月 18 日和 2021 年 09 月 24 日，共两次

征求意见稿信息报纸公开照片：


笔会 6
中 秋 望 月
阿克苏日报
中秋
中秋吟月
明月千里寄相思
月饼的味道
白水城里话中秋
公 告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
公 告
废标公告
遗失公告
公 告
公 告
公 告
公 告
公 告



白水城里话中秋

□张顺

去年中秋在江南，今朝塞外回头看。
曾经烟雨朦胧地，又逢白水晴照天。
佳节总是话团圆，漂泊他乡思情牵。
多浪河边杨柳倩，白水城里自悠闲。

告

的阿克苏市2019
万亩土地平整建
设工验收完毕，工

程建设有限公司
2021年9月18日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

阿克苏地区柯坪县疾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位于柯坪县城南部；项目总占地面积3115.38m²，本次新建疾控中心实验综合楼一栋，地上三层，框架结构，总建筑面积2000平方米，一楼为常规实验室；二楼为微生物实验室；三楼为PCR实验室。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由乌鲁木齐亨源祥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承担编制的《阿克苏地区柯坪县疾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附近居民和单位对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https://share.weiyun.com/St6psckb。（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联系人：胡宝磊，电话：13999257617。（3）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项目所在区当地民众。（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5）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联系人：胡宝磊，邮箱：hbl0617@qq.com。（6）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公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截止。

柯坪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年9月18日

告

，初中文化，1946
司施工队长，1985

，初中文化，1948

废标公告

新疆创诺酒店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电梯采购及安装项目于2021年9月17日11:00，在阿克苏地区行政服务中心A座16楼开标，由于递交有效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遗失公

库车大地薯业加工有限公司（
91652923MA776X1A78，法定代表人
2016年9月7日）营业执

图 3-2　报纸第一次公示截图



阿克苏分类信息 0997-2135001

2021年9月24日 星期五 7 广告

就业导航

商情快递

房屋出售

更名启事

遗失声明

竞争性谈判公告

竞争性谈判公告

竞争性谈判公告

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公告

招标公告

国有企业机械设备租赁项目招标公告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

欢迎订阅

（阿克苏日报）

征订热线：

0997-2120100

13579101643



公告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2)申请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三年(2018年－2020年)财务审计报告；(3)申请人在"信用中国"网不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不得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以及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申请人和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档案；(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沙雅县欣雅现代农业机械化服务有限责
地址：新疆阿克苏地区沙雅县农业农村局103
联系方式：艾合买提·塔依甫　电话：13909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新疆路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阿克苏市南大街信合大厦A座9楼
联系方式：彭东　电话：18699723681

2021年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

阿克苏地区柯坪县疾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位于柯坪县城南部；项目总占地面积3115.38m²，本次新建疾控中心实验综合楼一栋，地上三层，框架结构，总建筑面积2000平方米，一楼为常规实验室；二楼为微生物实验室；三楼为PCR实验室。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由乌鲁木齐亨源祥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承担编制的《阿克苏地区柯坪县疾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附近居民和单位对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https://share.weiyun.com/St6psckb。(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联系人：胡宝磊，电话：13999257617。(3)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项目所在区当地民众。(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5)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联系人：胡宝磊，邮箱：hbl0617@qq.com。(6)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截止。

柯坪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年9月24日

欢迎订
《阿克苏
征订热
0997-21
135791

图3-3　报纸第二次公示截图

3.2.3 其他方式公众参与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生态环境部2019年1月1日实施）中第三十一条规定，本项目可免予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本项目影响范围不大，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宣传科普等方式。在当地卫健委及环保局进行了张贴公示，公示截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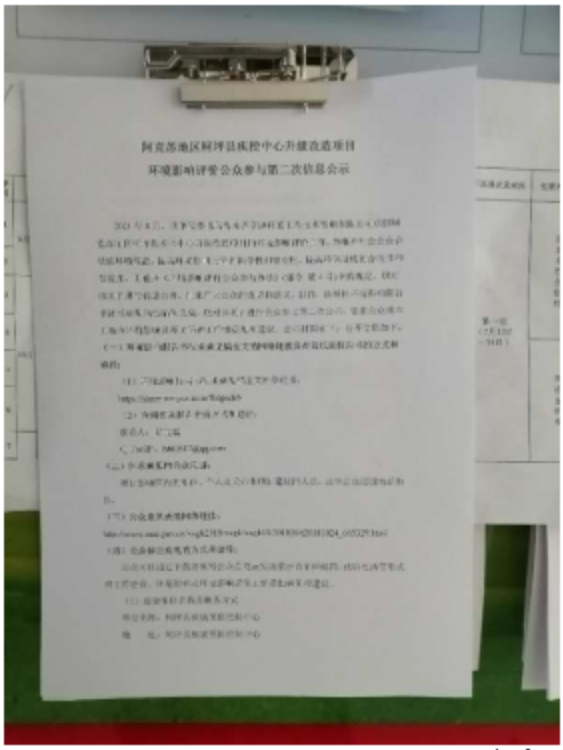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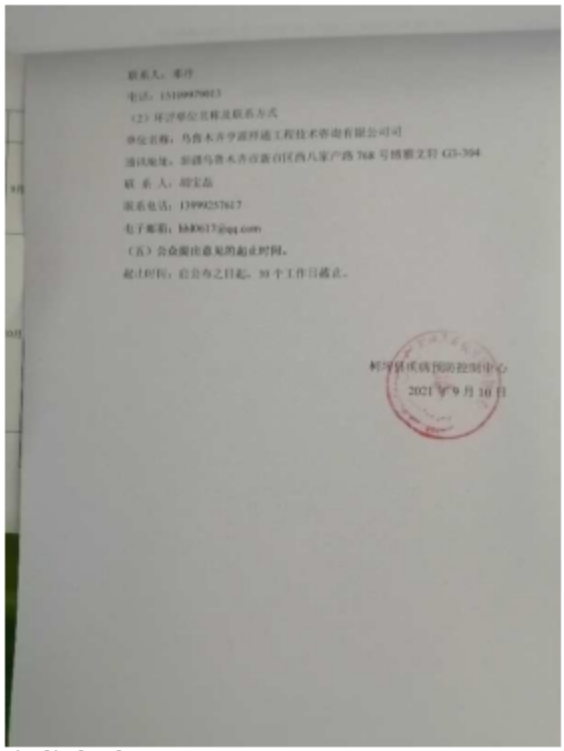

卫健委处张贴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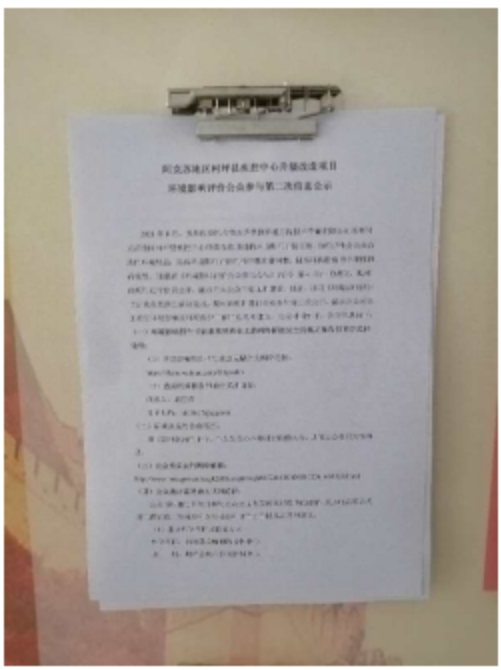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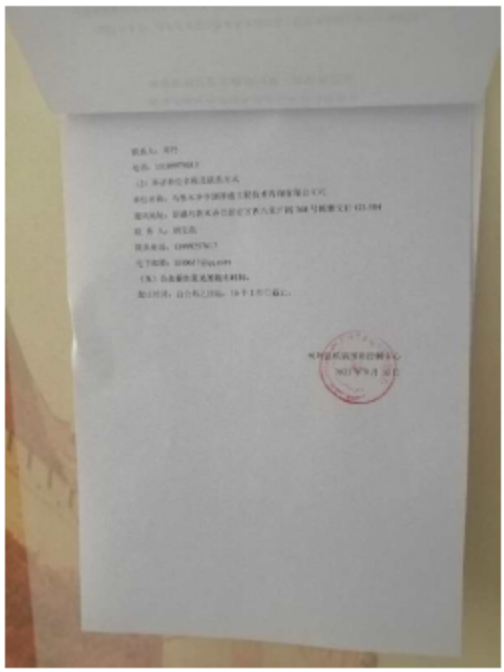

环保局处张贴公示

3.3 查阅情况

公众如想进一步了解项目情况和环境影响评价的内容，可向建设单位或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取得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和其他相关补充信息。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接到查阅申请。

3.4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电话、邮件等其他方便的方式反馈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第二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4 报批前公开情况（第三次）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单位在2021年10月19日开展拟报批公示，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4.2 公开方式

4.2.1 网络

我单位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2021年10月26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官方网站上进行拟报批网络公示，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4.2.2 其他

拟报批公示未采取其他公示方式。

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生态环境部2019年1月1日实施）要求：“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方式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本项目未收到公众质疑性意见，因此，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以及截止目前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7 其他

环评期间公示信息（网络公示截图、报纸公示截图等）、公众提交的公众意见表、公众参与说明等资料均已归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序号：

关于发布环评项目公众参与公示的委托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受我单位委托，乌鲁木齐亨源祥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承担《阿克苏地区柯坪县疾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相关要求，为进一步维护社会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提高环保措施的合理性和有效性，现对该工程环境影响评价进行第二次公众参与公示。现委托贵单位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网址：www.xjhbcy.cn）上对该项目进行公示，以征求广大公众的意见和建议。

我单位承诺提供发布的信息内容真实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不含有涉密内容。我单位对提供发布的信息内容负全责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此函。

柯坪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年9月10日

（联系人：邓丹　　电话：15109979013）